# 环保 NGO 申请公开 云南铬污染企业融资信息

"不能向你(单位)公开此信 息"、"目前仅限于内部使用,暂 不能向社会公开和查询"……指 着 6 份书面复函上不约而同使 用的类似字眼,云南省大众流域 管理研究及推广中心 (以下简称 "绿色流域") 项目官员陈渝说, "这些回复几乎什么都没说。"

2011年8月云南省陆良县 铬渣污染事件发生后,一直关注 金融业与可持续发展之间关系 的民间环保组织"绿色流域"向 中国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云 南省银监局和云南省环保厅提 出了政务信息公开申请,要求公 开为肇事企业及其关联企业提 供贷款的银行信息及贷款情况, 以及金融监管部门与环保部门 针对这一污染事件的信息协作 情况。

## 三部门婉拒信息公开申请

2007年,我国开始实施绿色 信贷政策,要求对不符合产业政 策和环境违法的企业和项目进行 信贷控制,各商业银行要将企业 环保守法情况作为审批贷款的必 备条件之一。环保部门要向金融 机构通报企业的环境信息,而金 融机构要依据环保通报情况严格 贷款审批、发放和监督管理。

2011年6月,云南省陆良化 工实业有限公司的两名承运人

偷偷将 5000 余吨剧毒铬渣废料 随意倾倒在山坡上,造成当地农 户77只牲畜死亡,继而该企业 被曝出还有数万吨铬渣被露天 堆放在南盘江畔。这起恶劣的环 境污染事件发生之后,环境保护 部对陆良县所在的曲靖市实施 区域限批,这是环保部门开出的 最严厉的行政惩罚手段。但不久 之后就有媒体报道,铬渣还未清 理,肇事企业云南省陆良化工实 业有限公司竟已部分恢复生产。 该企业法定代表人徐建根也公 开表示,"将在近期启动中小板 的上市计划。"

这令长期关注绿色信贷政策 的"绿色流域"工作人员十分忧 心。陈渝说,"我们希望了解,环保 部门是否向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 统报送了肇事企业的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评价信息、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信息和环境违法信息?银行 是否向环保部门提供了企业的融 资信息? 云南省银监局是否对商 业银行进行了风险提示,是否对 相关信贷活动进行了监督?"

但申请过程曲折,陈渝与同 事们历时一个月才将政务信息 公开申请信制作成符合要求的 格式,被各部门受理。又经过了 两个月的等待,才陆续收到答 复,但回应内容让他们很沮丧。

中国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 行回复说,为陆良化工提供贷款 的银行信息及贷款情况"涉及企 业商业秘密",按照相关规定不 能公开。而环保部门至今没有向 中国人民银行提供任何有关肇 事企业的环保信息,中国人民银 行昆明中心支行至今也没有向 环保部门提供该肇事企业的融 资信息。

云南省环保厅称,"虽然我 国目前建立绿色信贷机制",但 "没有建立起固定的可查询的信 息共享渠道"。

云南省银监局的回复中说, "我局高度关注曲靖铬污染事 件,根据工作职责对相关银行机 构进行了风险提示并提出监管 意见";他们同时认为,该事件属 环境污染重大突发事件,相关信 息"按规定应向此污染突发事件 的主管部门及环保部门申请"。

## 绿色信贷仍未落实

"绿色流域"在一份报告中 指出,"商业秘密"不应该成为拒 绝政务信息公开的"挡箭牌"。

对云南省银监局的说法, "绿色流域"也不认同。他们认 为,根据相关规定,各级银行监 管部门要督促商业银行将企业 环保守法情况作为授信审查条 件,对因企业环境问题造成不良 贷款等情况开展调查摸底。

"绿色流域"认为,6封回复

函透露出的最有价值的信息就 是,启动了好几年的"绿色信贷 政策信息共享"至今尚未完善。

绿色信贷政 策正在扭转中国 经济发展的方向, 但速度非常慢,公 众知晓、参与和监 督是加速器。

陈渝手头的几份资料均表 明,环保部和人民银行在2006 年、2008年和2009年都出台了 文件,明确规定环境污染信息在 环保部门和金融监管部门之间 实现共享,要求环保部门应当以 及如何向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提 供企业环境违法信息。

但从回复函来看,这种共享 在实践中仍未落实。

## "绿色经济的加速器"

值得一提的是,在申请政务 信息公开的同时,"绿色流域"还 与其他 23 家环保组织联名向 16 家中资上市银行发出公开信,希 望了解各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与 陆良化工及其两家关联企业是 否有信贷业务关系。

但至今,只有兴业银行和上

海浦东发展银行进行了回复,声 明其与三家企业并无信贷业务 关系。

据"绿色流域"主任干晓刚 介绍,国际银行业公认的融资标 准"赤道原则"要求金融机构在 向一个项目投资时,要对该项目 可能对环境和社会的影响进行 综合评估,并利用金融杠杆促进 该项目在环境保护以及周围社 会和谐方面发挥积极作用。目前 全球已有60多家金融机构宣布 采纳"赤道原则",其项目融资额 约占全球项目融资总额的85%。

目前,我国银行业已接受了 "绿色信贷"的概念,但离国际标 准还相距甚远。

"我们希望中国银行业建立 和实施良好的环境和社会政策, 为中国的可持续发展发挥重要 的资金配置作用。绿色信贷政策 正在扭转中国经济发展的方向, 但速度非常慢,公众知晓、参与 和监督是加速器。"于晓刚说。

尽管从具体的、现实的结果 来看,"绿色流域"在此次申请政 府信息公开和向银行发公开信 上几乎一无所获,但于晓刚认 为,"我们通过这次行动了解了 现实,把这个结果告诉公众.政 策落实到了什么样的状况、公众 知情权的限度在哪里、哪些方面 还有改进的空间。"

(据《中国青年报》)

## 陈香梅公益基金会(2010)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会 2010 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和	陈香梅公益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 1074 号		
业务范围	对贫困、残障人士以及其他社会弱势群体进行扶持救助;救助贫困孤残儿童和老人;支教助学活动					
成立时间	2010-06-22	业务主管单位	民政部	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 师艳丽	原始基金数额	2000万元	基金会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力		大厦 1105 室	邮政编码	100875	
联系电话	58803816		互联网地址	www.annacf.org		

##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 1.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 2.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非公券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巾(元)	
项 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基金余额	0.00	
本年度总支出	956,906.27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789,959.93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44,145.54	
行政办公支出	122,800.80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17.45%	

人民币(元)

					, ,
资 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0.00	19,370,107.37	流动负债	0.00	379,582.55
其中:货币资金	0.00	8,421,259.84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0.00	103,296.06	负债合计	0.00	379,582.55
无形资产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19,093,820.88
			净资产合计	0.00	19,093,820.88
资产总计	0.00	19,473,403.43	54,561,614.32	0.00	19,473,403.43
资产总计	0.00	19,473,403.43	54,561,614.32	0.00	19,473,403

##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 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50,727.15	0.00	50,727.15
其中: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9,493.16	0.00	9,493.16
二、本年费用	956,906.27	0.00	956,906.27
(一)业务活动成本	789,959.93	0.00	789,959.93
(二)管理费用	166,946.34	0.00	166,946.34
(三)筹资费用	0.00	0.00	0.00
(四)其他费用	0.00	0.00	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906,179.12	0.00	-906,179.12

### 四、审计机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日期:2011年2月17日

六、年检结论:基本合格。

五、监事:翟炜

民政部 2011年9月13日